

重庆蓝黛动力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蓝黛动力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7年12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子公司参与竞拍国有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同意由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蓝黛科博传动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博传动”）使用自筹资金参与竞拍重庆市璧山区“BS17-1J-284号”宗地的国有土地使用权，用于建设专家楼及员工宿舍楼，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17年12月26日登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子公司参与竞拍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86）。为确保子公司科博传动竞拍国有土地使用权建设专家楼及员工宿舍楼计划的顺利实施，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同意为全资子公司科博传动提供财务资助。具体如下：

1、资助资金额度：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下同）的额度，额度内金额可以循环使用，未还款金额累计不得超过10,000万元。

2、资金来源：公司自筹资金。

3、资金使用费用：鉴于科博传动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免于向其收取资金占用费。

4、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36个月。公司根据科博传动实际资金需要，在审批额度内，可分次提供财务资助。

5、资金用途：主要用于无形资产、固定资产投资。

6、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与本次财务资助事项相关的协议签署、上述额度内款项支付以及签署未尽事项的补充协议等相关事项。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提供财务资助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财务资助对象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重庆蓝黛科博传动技术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2277980109015
- 3、住所：重庆市璧山区璧泉街道剑山路 100 号
- 4、法定代表人：朱堂福
- 5、注册资本：2,000 万元人民币
- 6、成立日期：2007 年 01 月 22 日
- 7、经营范围：销售：金属材料（不含稀贵金属）、五金交电、汽车配件、普通机械。

8、财务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科博传动资产总额为 19,427,858.58 元，所有者权益 12,645,228.64 元；2016 年度营业收入为-7,066.96 元，净利润为-1,524,147.43 元（上述财务数据业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06 月 30 日，科博传动资产总额为 22,422,740.19 元，所有者权益 16,519,099.74 元；2017 年上半年营业收入为 32,435,183.07 元，净利润为 3,873,871.10 元（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9、股权结构：公司直接持有科博传动 100% 股权，科博传动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财务资助风险防控措施

公司为子公司科博传动提供财务资助是在不影响自身正常经营的情况下进行，是基于子公司投资资产的需要，此次购置土地使用权将增加公司无形资产，且被资助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有效的业务、财务、资金管理等风险控制。公司在向其提供财务资助的同时，将进一步加强财务管控，控制资金风险，保护公司资金安全。

四、相关意见

1、董事会意见

公司为子公司科博传动提供财务资助，是为了子公司购置国有土地使用权用于建设专家楼及员工宿舍楼，旨在吸引和留住人才，增强公司核心管理团队的稳定性，

对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将具有较为积极的影响。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为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解决其资产投资所需的资金缺口，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融资成本，符合公司经营发展业务需要，不会出现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2、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认为：公司在不影响自身正常经营的情况下，根据实际情况以及全资子公司科博传动的资金需求向科博传动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 亿元的财务资助，有助于解决科博传动投资资产所需的资金缺口，可以降低其融资成本，提高公司整体资金的使用效率；科博传动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财务风险处于可控制范围之内。我们就本次财务资助事项的必要性、合理性以及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等进行认真地研究和论证，一致认为本次财务资助事项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我们同意公司本次提供财务资助事项。

五、其他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余额为 3,173.40 万元，均为公司向公司相关子公司提供的财务资助。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也不存在其他逾期未收回财务资金金额的情形。

特此公告！

重庆蓝黛动力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2 月 25 日